

英国社会史

[英]阿萨·勃里格斯著

A SOCIAL HISTORY OF ENGLAND

ASA BRIGGS





英国社会史

〔英〕阿萨·勃里格斯 著
陈叔平 刘城 刘幼勤 周俊文 译
陈叔平 校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京)新登字156号

A SOCIAL HISTORY OF ENGLAND
ASA BRIGGS

Penguin Books Ltd., Harmondsworth, Middlesex, England

根据英国 Penguin Books Ltd Harmondsworth, 1987年版出版

英 国 社 会 史

〔英〕阿萨·勃里格斯 著

陈叔平 刘 城 译
刘幼勤 周俊文 译

陈叔平 校

●
中国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海淀区39号 码邮 100872)

中国大学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北京鼓楼西大石桥胡同61号)
新华书店 经销

开本：850×1168毫米 32开 印张：12.375 插页2
1991年5月第1版 1991年5月第1次印刷
字数：303 000 册数：1-3 000

●
ISBN 7-300-01092-X
K·109 定价：6.40元

译 者 的 话

“这是一本从石器时代一直写到撒切尔政府的书”——作者曾这样向我介绍。但是，从这本书出版以来，我从国内外学术界所了解到的评价，要远比作者这种淡淡的介绍热烈得多。不过，我应当承认，我本人真正开始对本书的价值有所了解，还是在我主持它的翻译工作以后。

几年前，在一次国际会议上，当我国史学家们请英国同行们推荐一部能够概括英国从古到今的历史著作时，英国的著名史学家都不约而同地推荐本书，这绝不是偶然的。这也绝不仅仅因为这书所具有的惊人的历史跨度，而重要的是它在这个跨度下所展现的真实的历史图景。由于英国这个国家和社会在工业化以后对世界文明史所起的巨大影响作用，因此，真实地了解这个社会发展的全过程，对于我们了解过去的和今日的世界，都有着重要的意义，也许我们还能从中借鉴到不少有用的东西。

当你翻开这本书，你很快就会发现它是一部非常引人入胜的著作，你会被许多生动活泼、翔实可靠的史料所吸引，但你又不会被淹没在史料的汪洋大海之中，因为所有这些材料都像珍珠一样被串在一条主线上，从而能够使你一步一步地紧随着社会发展的轨迹前进。

从英国社会史的编写角度来看，本书翻开了崭新的一页。我

们知道，在本书出版以前，英国社会史只有屈勤味林的同名巨著，但该书的一个不可弥补的缺陷是把政治这个重要的领域完全给忽略了。本书作者则有意地把政治这个领域补上，从而使这部社会史能够相当完整地反映英国社会发展的全貌。

作者的创作态度是科学的和严谨的。读者可以发现，他在叙述英国社会的发展和进步的同时，对它的阴暗的一面也作了不少的揭露和分析。他对英国当前社会的弊病的分析，反映了他对社会现象的深邃的洞察力。

这本书初版于1983年（精装本），1984年在美国出了第一版，1985年和1987年又连续在英国出了两版。这个中译本是根据最新修订的1987年版本译出的。在翻译过程中，作者为译者们解答了不少疑难问题，并特地为本书写了中文版序言，对此我谨代表译者致以衷心的感谢。

由于经费和技术力量所限，不得不对书内图表进行删节，并舍去原文参考书目录，读者若要作进一步研究，务请查考原书。

本书译者所承担的任务如下：

陈叔平：译第一章（后半部）、第六、八、九、十章，校对全书其余各章译文。

刘城：译第二、三、四、五章。

刘幼勤：译第十一、十二、十三章。

周俊文：译序言、第一章（前半部）和第七章。

全书翻译组织工作及最后审定由陈叔平负责。

陈叔平

1989.6.30.

作 者 简 介

阿萨·勃里格斯，1921年生于约克郡的凯利，毕业于剑桥大学悉尼·苏塞克斯学院，1945年任教于牛津大学伍斯特学院。从1976年起，他一直担任该学院院长。从1966年到1976年，他是苏塞克斯大学的名誉副校长。

他撰写了许多有关19世纪和20世纪英国历史的文章和著作，其中包括《维多利亚时代的城市》、《维多利亚时代的人民》、《改进的时代》和四卷本的《联合王国的广播史》。他还为屈勤味林的《英国社会史》最新版本写了导言。从英国社会史学会成立以来他一直担任该会主席，并在1976年到1986年期间任传统教育协会的主席。阿萨·勃里格斯已婚，有四个孩子。1976年他被封为终身贵族。

作为英中了解协会的主席，他曾多次访问中国。他的作品译成中文的除本书外，还有《马克思在伦敦》一书。

中 文 版 序 言

我为我的《英国社会史》中译本行将问世而感到高兴。我曾数度访问中国，现任英中了解协会主席。我把这部中译本看作是增进两国间相互了解的一种贡献，看作是一项重要的国际使命。

没有任何两个国家的历史是相同的。但所有的国家都越来越具有共同的趋向。在本书里，我试图通过英国社会在若干世纪中的发展来叙述英国的特殊历史。

我一贯把自己视为社会历史学家。作为英国社会史学会会长，我一直关心国内外史学的交流和发展情况。本书的撰成，是离不开其他人的帮助的。在这里，我要深深地感谢翻译这部艰深的著作并为其顺利出版而努力的中国朋友们。

阿萨·勃里格斯

1989年12月于牛津大学伍斯特学院

目 录

作者简介

中文版序言

序言	1
第一章 没有文字记载的历史	9
第二章 入侵、抵抗、定居与征服	31
第三章 从属、扩充与文化	62
第四章 秩序与冲突	93
第五章 困难、机会与成就	122
第六章 革命、复辟和问题的解决	158
第七章 追求财富、权力和享乐	191
第八章 工业化的经验	224
第九章 交通网	250
第十章 维多利亚时代的风尚：其先兆、表现与后果	276
第十一章 战争造成的鸿沟	306
第十二章 贫穷与进步	333
第十三章 结束和开始	361

序　　言

没有任何一个民族把它的过去如此完整地带入了现代生活。历史的联想对于我们决不是在重大场合下进行修辞的参考，而是英国人做任何一件事都不能须臾离开的东西。历史的联想影响着英国人关于整个民族生活所赖以建立的权利和义务的概念。

——曼德尔·克赖顿：《英国民族性格》，1896年

一个没有历史意识的民族是不能从时间中得到补偿的，因为历史是以不能用时间来衡量的各种要素构成的图样。因此，在一个冬日的下午，当灵光降落在一个幽静的教堂的时候，此时此刻，历史便与英国俱在。

——T.S.埃利奥特：《四个四重奏》，1943年

英国的性格不仅有稳定和统一的一面；还有丰富多彩和参差不齐的一面；它既明显又隐晦，因此任何一种概括只能让人感到迷惑，很难令人满意。

——亨利·斯蒂尔·康马杰：《美国人看英国》，1948年

在各种历史中，与宪政史、政治史和军事史相比，社会史过去总被认为太微不足道，因为那些历史研究的都是重大事件，而社会史研究的却是日常琐事。即使在经济史得到承认，并象以往一样把社会史归属于经济史以后，也总是把与经济有关的内容放在首位。因此，象生活方式这类的问题就被认为没有生活水准问题那么“重要”。

然而，近年来，所有这一切都改变了。社会史现在变得备受欢迎。不但它的研究领域和方法扩大了，人们对之研究的态度也越来越严肃了。关于各个时期的社会史和各种各样问题，都有重要的专著，有些著作的水平十分高超。社会史还引起了理论家的兴趣，他们当中许多人运用了从当前社会学分析方法借鉴来的概念和技巧。就象旧方法有其弱点一样，这种新方法也有其危险性。特别是它容易把人的注意力引向抽象观念而不是人民。但把数世纪以来的社会史作初步综合的时机已经成熟，尽管这个任务可能很艰巨。

而当这项任务由某位历史学家单枪匹马来进行的时候，则更是困难重重。首先，他面临的史料，包括文字材料和实物，是如此浩繁，以至于他所能穷及的只不过九牛一毫而已。其次，当他不可避免地求助于其他历史学家——且不说其他社会史学家——作品的时候，由于众说纷纭，他所能获得的帮助是十分有限的。第三，由于历史分析的技术越来越多样化和复杂化，他所能运用的技巧势必只能局限于其中若干种。但与此同时，他可以综合利用那些断代史专家各有特长的研究成果，他不但可以根据自己的判断来决定取舍并且可以指出事情发展的连贯性和间断之处。倘

若他有幸能把读者当成知己而为他们指点哪些已为我们所知，哪些仍待探索，他还有资格充当一名诚实可靠的向导。

对综合性历史的需求不但没有减少反而日渐增加，究其原因则在于各高等学府中历史研究已经发生变化。人们已经不大关心历史研究所涉及的范围。许多历史时期被整段整段地删去，在教学中更注意的是研究历史的方法及历史的用途而不在于历史内容本身。所幸的是，成年人在研究历史的时候，尤其是在研究地方史和家族史的时候，他们的好奇心并不受限制。由于诸如此类的原因，一般读者，这里还不是指那些专门的史学工作者，继续要求历史必须表现出故事性和综合性。他们定了一个标准，虽然这个标准对各个高等学府的历史学家们应该是十分明显的，那就是不管他们的研究如何专门化，他们应该象普通读者一样对“整个”人类的历史或者具体为英国史，有一套自己的看法，即使这套看法十分杂乱并且在某些地方含糊不清，也不要紧。出于同样原因，人们要求这种看法不要象经常表现出来的那样晦涩。

当然，根本不可能有一部标准的权威性英国社会史，不管采取数人合著的方式还是个人专著。历史要想站得住脚靠的是论据，而社会史对我以及大部分社会史学家来说，研究的主要不是事件而是发展过程，社会史往往很难用图表来列示，更不用说解释了。此外，就象发展过程本身一样，论据不仅会因为当代学术成就的变化而看起来有所不同，也会因为当代政治、社会和经济环境的变化而显得不同。可见，摆在大家面前的这部英国社会史，是由一名具体的社会史学家在一个具体的地方、一个具体的时间里写出来的。这部书是我多年研究和讲课的结晶，这不仅可以追溯到我在剑桥教学的岁月，还可以追溯到我在那儿学习大学本科的年代，甚至应追溯到我在约克郡那座濒临沼泽的工业城镇中长大成人的经历，那座城镇的环境如同一个港口、一座拥有大教堂的城市或一个萨福克郡的乡村一样别具特色。

当然，我要对许多英国和外国的历史学家表示万分感谢，虽然其中一些人的方法和结论与我截然不同；他们的著作均已在每章所附的简短的书目提要介绍了，我的书目提要与我写的这部历史一样，都是经过精选的。对我以及那些书目中提到的新一代社会史学家们来说，社会史可不是那种充斥了细微末节、繁琐小事的历史。它是社会的历史，“社会”这字眼本身就值得仔细研究。社会史既牵涉到“结构”也牵涉到变化过程。对社会史来说，没有任何事是枝节问题，而且不能忽略任何证据，即使是那些转瞬即逝的事物。虽然社会史与和人类生存密切相关的经济史与人口统计史有着显而易见的联系，但也不能忽视文化史，因为它展示了一个社会如何通过艺术、手工艺、民间传说以及宗教来表现自己。社会史还不能忽视地理学，对于这一点我希望在本书的增补卷中比较详细地加以论述。

说到社会史中的政治因素，我认为是决不应该剔除的，而人们应当理解，把政治因素包括进去是很重要的。社会史的一个很有感染力的地方在于它突出了那些身后无名并且往往成为他们时代权力体系牺牲品的芸芸众生的感受，与此同时我们切切不可忘记那些权势人物。我们既应当注意宫廷、内阁、政党会议、商业会议或工会大会，也应当注意田野和葬礼。我们对客厅的重视程度必须与对厨房、车库或卧室等量齐观。我们所要展示的不仅是各个社会集团如何看待他们自己，还应该展示这些不同的社会集团彼此之间在实际生活中和在他们自己思想中的关系。重要的是这些关系。

英国社会史之所以吸引人，既有它本身的原因，也因为人们感到它与其他社会的历史（甚至那些跟它有着截然不同文化传统的社会）有着直接的联系。这种联系有时表现为一种模式，但更近些时候则表现为一种鉴戒。然而，事实上，从英国社会史中汲取教训谈何容易，更不可能得出什么权威性的结论。尤其值得注

意的是切莫把一切发展到今天的事物都看成是不可避免的，不管是令人鼓舞的还是令人沮丧的。我们完全可以寻求事物发展的大致走向和轮廓，那是很有裨益的，但我们在看待历史的时候必须满足于从历史本身的条件出发，注意哪些是无可避免的选择，哪些是人们自己的选择。在历史故事中有喜剧也有悲剧。

在一开始的时候我就应该把我所使用方法的六个特点加以介绍。首先，我力图专注于人们的经验，这既包括个人的也包括集团的，既有共同的经验也有相反的经验。虽然概念作为全书结构的支柱是必不可少的，但它们不是我注意的重点。第二，由于我的这种侧重，研究语言、文学、美术、音乐与研究社会科学对我的有同样强烈的吸引力，我认为这两种研究同样重要。第三，我的着眼点绝对不局限于伦敦：我不但已经大量采用了不断涌现出来的地方史和地区史的著作，并且还将在我的增补卷中更系统更充分地采用这方面的材料。第四，我所涉及的只是英格兰，不涉及苏格兰、威尔士或爱尔兰，因为它们都有着自己独特的社会文化历史。第五，当需要跨越时间前后比较的时候，我是毫不迟疑的。考查某个时代（或某一代人）如何看待另一个时代，总是让人兴致盎然的。有时，通过历史的长镜，我们可以十分清楚地看到我们当今社会和文化的重要特点。第六，我始终认为社会史学家绝不应囿身于他们的书斋而必须勇于探索。他们必须既勤于用脑也善于使用他们的眼睛和双脚，去观察在田野里，园林中、街上以及店铺内所发生的一切。我们不仅要了解观念形态更要了解具体的事物，既要利用文献资料或统计材料也要利用那些回忆录。随着近年来社会史魅力的增加，由于越来越多视听材料的使用，它也越来越丰富多彩了。

本书第一版中的插图是我对社会史说明的一部分，它们包括地图、印刷品、绘画和照片。虽然这次修订版没有收入这些插图，我建议有兴趣的读者把第一版找来看一看，由他们自己去判断，我建议有兴趣的读者把第一版找来看一看，由他们自己去判断。

断那些插图不仅起插图的作用，而且具有史料的意义。G.M. 屈勤味林的《英国社会史》首次出版于1941年。我曾为该书的插图版写了一篇新的导言，而那些插图却不是由他挑选的。但是，我的书中的插图全部是由我亲自挑选的。我们这两本英国社会史已经经过了比较。我本人的经历和情况以及我做的许多结论与屈勤味林的大不一样，我俩所使用的方法也不同，因为我们俩之间相隔已超过一代人的距离。然而，我和他同样喜爱历史故事所包含的诗意。我也和他一样坚信，当我们试图把“每个已经流逝的时代的全部痕迹”重新编织起来的时候，在某些方面，我们对先民的外部环境和主宰其生活的条件的了解要比他们自己更清楚。

阿萨·勃里格斯

1986年3月于牛津大学伍斯特学院

如果我讲的任何事情由于学识浅陋而出差错的话，
我随时准备收回，加以改正，并且对我的书进行修订。

——约翰·费策贝特：《家政书》，
1534年

第一章 没有文字记载的历史

古迹是磨损了的历史，或者是从时间的灾难中幸存下来的一些历史残迹。

——弗兰西斯·培根：《学问的进步》，1605年

史前史研究的是基本事物，它让一个孩子去思考什么是生命的基本需要，它展示出常见事物的古代起源。

——D.P. 多布森：《学校的史前史教学》，1928年

史前史的传统观点如今在每一点上都是矛盾的。

——科林·伦弗卢：《文明之前》，
1973年

英国是个小国，它的面积仅相当于美国的六十分之一，然而它却是旧世界的中心。当美洲殖民地人民在1776年宣布独立的时候，他们为他们崭新的大陆感到骄傲。与此相反，对大多数英